

#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豫光金铅

股票代码：600531

信息披露义务人：济源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住所：济源市黄河大道98号

通讯地址：济源市黄河大道98号财政局9楼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 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中所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事项已取得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的批复。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目 录

声明 .....	1
释义 .....	4
<b>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b>	<b>5</b>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从事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两年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	8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近五年涉及的诉讼、仲裁和重大处罚情况 .....	9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	9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	10
<b>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b>	<b>11</b>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	11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	11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	11
<b>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b>	<b>12</b>
一、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情况 .....	12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	13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是否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	13
<b>第四节 资金来源及支付方式 .....</b>	<b>14</b>
<b>第五节 后续计划 .....</b>	<b>15</b>
一、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进行调整的计划 .....	15
二、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进行重大资产、负债处置或者其他类似的重大计划 ..	15
三、对上市公司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调整的计划 .....	15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的修改计划 .....	15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	15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的调整计划 .....	16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	16
<b>第六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b>	<b>17</b>
一、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	17
二、同业竞争情况 .....	18
三、关联交易情况 .....	18
<b>第七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b>	<b>20</b>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豫光金铅及其子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	2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豫光金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重大交易 .....	2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对拟更换豫光金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	20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对豫光金铅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安排 .....	21
<b>第八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b>	<b>22</b>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22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及其直系亲属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22
<b>第九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b>	<b>23</b>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审计情况.....	23
二、最近两年财务报表.....	23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主要科目的注释.....	28
<b>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b>	<b>29</b>
<b>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b>	<b>30</b>
一、备查文件 .....	30
二、备查地点 .....	30
<b>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b>	<b>31</b>
<b>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b>	<b>33</b>

##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豫光金铅、上市公司	指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国资运营公司、本公司	指	济源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豫光集团	指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豫光金铅的第一大股东
济源管委会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济源市人民政府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	指	济源管委会将其持有的豫光集团100%股权无偿划转至国资运营公司，无偿划转完成后，国资运营公司通过豫光集团间接持有豫光金铅29.61%的股份
济源国资局	指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济源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
《公司章程》	指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最近两年	指	2018年度、2019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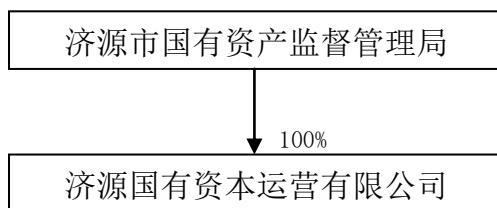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济源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济源市黄河大道98号
法定代表人	张泽波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9001MA44MWDD47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资本管理、股权投资、企业资产重组并购及项目融资；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建材批发、零售（不含石子、沙）；房屋出租与维护。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成立时间	2017年12月1日
营业期限	2017年12月1日至无固定期限
股东名称	济源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通讯地址	济源市黄河大道98号财政局9楼
通讯电话	0391-5501216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国资运营公司系济源国资局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独资公司，济源国资局为国资运营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国资运营公司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国资运营公司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1	济源市润民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200	职业中介服务；劳务派遣；建筑劳务外包。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	济源市沁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50	物业管理；物业服务；水电暖维修；房屋租赁；房屋及设施设备维修与修缮；环境卫生保洁服务；园林设计与绿化；专用停车场服务
3	河南国信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51.00%	1,100	门卫、巡逻、守护、押运、随身护卫、安全检查、安全技术防范（安防系统安装、运行、维护、值守、管理服务）、安全风险评估、区域秩序维护。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4	济源市煤气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286	资产运营
5	济源市济水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	园林绿化；病虫害防治；水电安装及维修；防水工程施工；室内外装饰装修；电脑维护；监控设备安装及维修；网络设备系统维护；空调维修及维护；机关、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农副产品、花卉种植销售；房屋租赁。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6	济源市开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	机关、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园林绿化、病媒体生物防治、水电安装及维修、防水工程施工；室内外装饰装修；电脑维修；监控设备安装及维修；网络设备及系统维护；空调维护及维修；农副产品、花卉种植销售；会议服务；建筑工程施工；道路工程施工；电梯维修及售后服务；房屋租赁；车辆租赁
7	济源市迎宾楼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50	餐饮服务、住宿服务、会议服务；房屋租赁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8	济源市贵宾楼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50	餐饮服务；住宿服务；会议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9	济源纳米产业园有限公司	49.00%	1,000	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服务；提供孵化场所和共享设施；自有房屋、设备的租赁及管理；物业管理；专业停车场服务；会议、展览展示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10	济源一中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50	百货、办公用品、文体用品销售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11	济源市明法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300	一般项目：住宿、餐饮服务；会议会展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户外拓展训练；计算机网络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2	济源北斗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00%	200	测绘航空摄影；工程测量：控制、地形、城镇规划定线与拨地、市政工程、建筑工程、线路工程、地下管线；房产测绘：房产平面控制、房产要素、房产图测绘、面积测算、房产变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13	济源黄河绿洲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300	研学实践活动；拓展活动；培训服务；会议服务；综合实践课程咨询策划；举办文化艺术交流；提供展览展示服务；组织研学旅行活动的策划；组织策划体育活动；承办体育赛事；餐饮、住宿服务；家政服务；酒店管理；餐饮管理；物业管理；后勤服务；水电维修；农产品研发销售及农业休闲观光；国内旅游；学生夏令营冬令营服务；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体育器材、农副产品、土特产、工艺品、纺织品、日用百货销售；票务代理；服装租赁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汽车租赁
14	济源市党校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1,000	愚公移山宣传教育服务；培训服务；餐饮、住宿、会议服务、后勤服务；酒店管理；餐饮管理；团膳服务；物业管理；家政服务；水电维修；农产品研发销售；农业休闲观光；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体育器材、农副产品、土特产、工艺品、日用百货、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餐具厨具销售；票务代理；服装租赁销售；出版物零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组织策划体育活动；汽车租赁；研学实践活动、拓展活动。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15	济源北控水务有限公司	49.00%	5,971	上下水管道销售；市政工程施工；给排水工程设计；上下水设备安装；水暖管件、附件、五金工具、机电设备安装；水表销售、检测、维修；水质检测化验；房屋租赁；企业资产管理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从事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两年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 （一）主要业务情况

国资运营公司的主要业务为资本管理、股权投资、企业资产重组并购及融资；基础设施建设与经营。

#### （二）最近两年财务状况

河南新阳光会计师事务所对国资运营公司最近2018年至2019年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豫阳审字[2020]第066号”、“豫阳审字[2020]第070号”《审计报告》，国资运营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05,737,052.36	34,020,889.75
负债总额	170,257,561.54	11,026,047.85
所有者权益总额	235,479,490.82	22,994,841.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52,784,957.52	22,994,841.90
资产负债率	41.96%	32.41%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00,521,767.48	0.00
营业利润	4,571,296.66	-5,158.10
净利润	6,717,730.59	-5,158.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11,044.18	-5,158.10
净资产收益率	6.84%	-0.02%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近五年涉及的诉讼、仲裁和重大处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没有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有其他国家居留权
张泽波	男	董事长	中国	河南济源	无
李涛	男	总经理	中国	河南济源	无
张艳	男	董事、财务总监	中国	河南济源	无
郭印	男	副总经理	中国	河南济源	无
陈亚琳	男	职工董事	中国	河南济源	无
段芳洁	女	监事	中国	河南济源	无
杜小波	男	监事	中国	河南济源	无
彭进	男	监事会主席	中国	河南济源	无
吴卫东	男	监事	中国	河南济源	无
赵东丽	女	监事	中国	河南济源	无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人员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亦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 5%的相关情况如下：

无

##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济源管委会根据需要对济源国有企业产权结构进行的调整。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国资运营公司在未来 12 个月内无继续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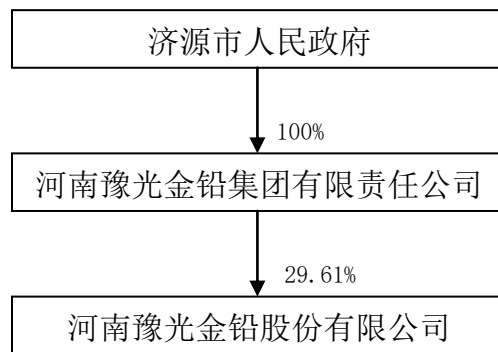
2020 年 11 月 26 日，济源国资局下发了济管国资[2020]23号《关于将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无偿划转至济源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的通知》，同意将豫光集团国有产权无偿划转至国资运营公司。

###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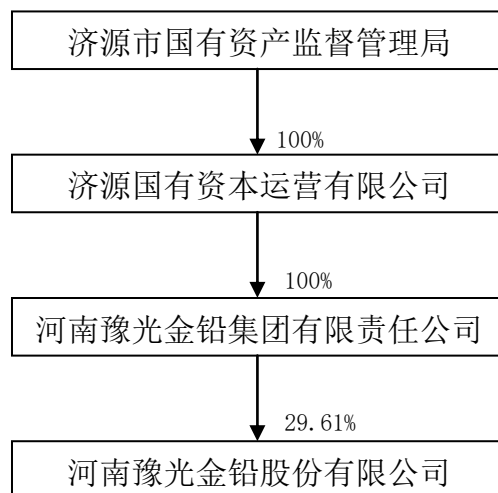
#### 一、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情况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通过无偿划转的方式将其持有的豫光集团100.00%股权无偿划转至国资运营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前，豫光集团直接持有豫光金铅322,799,737股股份，占豫光金铅总股本的29.61%。上市公司的股权控制结构如下图所示：



本次权益变动后，豫光集团持有豫光金铅股份情况未发生变化。国资运营公司通过豫光集团间接持有豫光金铅322,799,737股股份，占豫光金铅总股本的29.61%。上市公司的股权控制结构如下图所示：



##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为国有股份无偿划转，济源管委会将其持有的豫光集团全部股权无偿划转至国资运营公司持有。无偿划转完成后，国资运营公司通过豫光集团间接持有豫光金铅322,799,737股股份，占豫光金铅总股本的 29.61%。

##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是否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无偿划转所涉及的豫光集团100%股权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豫光集团持有的豫光金铅股份总计322,799,73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9.61%，其中已质押股票合计100,000,000 股，占其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30.98%，占豫光金铅总股本的9.17%。

## 第四节 资金来源及支付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不涉及交易对价的支付，不涉及收购资金来源问题。

## 第五节 后续计划

### 一、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进行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

### 二、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进行重大资产、负债处置或者其他类似的重大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如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筹划针对上市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义务。

### 三、对上市公司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豫光金铅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尚未届满。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对豫光金铅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暂无更换计划。

###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的修改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条款的计划。

如果未来上市公司拟修改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和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和义务。

###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情况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的调整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调整上市公司分红政策或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如果因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分红政策的相关规定和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和义务。

##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其他计划。

如果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对上市公司的业务和组织机构进行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六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 一、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不会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权益变动前，上市公司已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运营的公司管理体制，在人员、资产、业务、财务、机构等方面保持独立。本次权益变动后，豫光金铅仍作为独立运营的上市公司继续存续，在人员、资产、业务、财务、机构等方面与豫光集团及国资运营公司保持独立。

为确保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继续保持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的经营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济源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承诺如下：

#### 1、资产完整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资产完整、独立；保证上市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及住所，并独立于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不占用其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 2、人员独立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程序选举、更换、聘任或解聘，本公司完成收购后不会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违法干预上市公司上述人事任免；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在劳动、人事管理体系方面独立于本公司。

#### 3、财务独立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

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兼职及领取报酬。

#### 4、机构独立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以及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规范运作；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以及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

#### 5、业务独立

本公司承诺，本次收购后，除合法行使股东权利外，不干预上市公司的经营业务活动；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在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不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二、同业竞争情况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为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维护上市公司的利益和保证上市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济源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承诺如下：

1、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保证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3、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避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活动，今后的任何时间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另行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活动。

### 三、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交易。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会严格遵守有关上市公司监管法规，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市场公允公平原则，在履行上市公司有关关联交易内部决策的基础上，保证以规范公平的方式进行交易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从制度上保证上市公司的利益不受损害。为了减少和规范今后与上市公司之间可能出现的关联交易，济源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承诺如下：

1、本次权益变动前，承诺人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

2、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承诺人及其控制人的其他企业（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除外）将采取如下措施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1）尽量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

（3）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原则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

（4）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 第七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豫光金铅及其子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 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与豫光金铅及其子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本报告签署日前24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下属企业不存在与豫光金铅及其子公司进行资产交易的合计金额高于3,000.00万元或高于豫光金铅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以上的交易的情形。

(二) 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豫光金铅及其子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本报告签署日前24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资产交易的合计金额超过3,000.00万元或者高于豫光金铅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5%以上的交易情况。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豫光金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重大交易

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豫光金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过合计金额超过5万元以上的交易。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对拟更换豫光金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对豫光金铅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安排

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相关交易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 **第八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及其直系亲属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 第九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审计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2018年度及2019年度的财务报表已经河南新阳光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最近两年财务报表

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如下：

####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4,671,798.44	9,771,709.3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213,163.7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52,175.73	4,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77,014,951.14	20,200,000.00
存货	1,472,128.19	
其他流动资产	465,622.08	
<b>流动资产合计</b>	<b>138,489,839.33</b>	<b>33,971,709.30</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9,911,076.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4,017,260.90	



固定资产	49,467,431.84	49,180.45
在建工程	67,003,604.83	
无形资产	53,770,101.5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77,737.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267,247,213.03	49,180.45
<b>资产总计</b>	405,737,052.36	34,020,889.75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10,963,565.73	
预收款项	35,544,479.62	
应付职工薪酬	3,709,081.53	
应交税费	4,090,039.99	-9,202.15
其他应付款	80,131,428.95	11,035,25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5,373.72	
<b>流动负债合计</b>	134,463,969.54	11,026,047.85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35,793,592.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35,793,592.00	

负债合计	170,257,561.54	11,026,047.85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113,924,499.23	13,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7,634.88	
未分配利润	28,622,823.41	-5,158.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52,784,957.52	22,994,841.90
少数股东权益	82,694,533.30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35,479,490.82</b>	<b>22,994,841.90</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405,737,052.36</b>	<b>34,020,889.75</b>

##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0,521,767.48	
二、营业总成本	98,760,722.04	5,158.10
其中：营业成本	68,640,456.47	
税金及附加	1,078,890.76	
销售费用	3,624,973.31	
管理费用	21,343,672.20	9,131.4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072,729.30	-3,973.30
加：其他收益	5,811.01	
投资收益	2,832,390.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27,950.00	
资产处置收益		
<b>三、营业利润</b>	4,571,296.66	-5,158.10
加：营业外收入	4,028,188.15	
减：营业外支出	501,883.54	
<b>四、利润总额</b>	8,097,601.27	-5,158.10
减：所得税费用	1,379,870.68	
<b>五、净利润</b>	6,717,730.59	-5,158.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11,044.18	-5,158.10
少数股东损益	706,686.41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6,717,730.59	-5,158.10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961,733.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11,762.00	4,379.5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136,173,495.87	4,379.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528,488.2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903,248.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32,416.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28,425.19	2,800.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192,578.32	2,80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80,917.55	1,579.3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40,402.8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32,390.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65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4,097,449.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333,074.17	24,229,87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101,933,074.17	24,229,870.00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97,835,625.09	-24,229,870.0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0	2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及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725,412.34	11,0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118,725,412.34	3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50,615.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10,970,615.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754,796.68	34,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900,089.14	9,771,709.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71,709.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671,798.44	9,771,709.30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主要科目的注释

国资运营公司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均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进行编制。国资运营公司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主要科目的注释详见本报告书备查文件。

##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并能够按照《收购办法》第五十条的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
- 3、关于本次权益变动的批复文件；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 5、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变更的说明；
- 6、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的名单及其持有或买卖该上市公司股份的说明；
- 7、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及符合《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说明；
- 8、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及主营业务的说明；
- 9、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两年审计报告。

###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放置于上市公司住所，请投资者查阅。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济源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张宇时

2020年11月30日



(本页无正文，为《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济源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0年11月30日

##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1号
股票简称	豫光金铅	股票代码	60053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济源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济源市黄河大道98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备注: 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为豫光集团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备注: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济源国资局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答“是”, 请注明公司家数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答“是”, 请注明公司家数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不适用</u> 持股数量: <u>0</u> 持股比例: <u>0</u>		
本次权益变动股份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增加 322,799,737股</u> 变动比例: <u>增加 29.61%</u>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备注: 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备注: 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备注：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未聘请财务顾问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已取得济源国资局批复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济源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2020年11月30日

